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教育部辦理「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」一案，請貴校(單位)優先派成人基本教育研習

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7/28 9:14:16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7月21日臺教社(一)字第10501014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時間如下：

(一)臺北三峽總院區：105年8月2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10分至8月24日(星期三)下午4時20分(如附件)，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。

(二)臺中豐原院區：105年10月1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30分至10月14日(星期三)下午5時20分，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(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)。

三、報名自105年8月1日至8月15日止，請逕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(<http://www.naer.edu.tw>)線上報名。

四、參加研習人員在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服務單位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